

<<语法的认知语义基础>>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语法的认知语义基础>>

13位ISBN编号：9787539234557

10位ISBN编号：7539234555

出版时间：1970-1

出版时间：江西教育出版社

作者：石毓智

页数：21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语法的认识语义基础>>

内容概要

《语法的认识语义基础》研究的理论纲领是基于对认知功能语言学思想的借鉴、先贤成果的吸收、特别是作者自己过去研究经验的总结之上的，目的是探讨各种语法现象背后所存在的理据。

语法系统既具有相对的独立性，又具有开放性，它的形成、发展和使用受语义和人们认知的影响。语义有各种类别，它们之间是有层次之分的，其中对一种语言的语法系统影响最深刻的是数量语义特征，主要包括数目多少、时间长短、程度高低、离散—连续、定量—变量等。

《语法的认识语义基础》系统探讨了这些语义特征对汉语体标记、助词“的”、量词系统、名词化、重叠等一系列最核心的语法现象的影响。

数量语义特征对语法系统的影响是人类语言的一个共性，从汉语总结出的有关规律具有普遍性，并尝试把这种规律应用到英语名词化问题的分析上。

此外，语义对句法的影响还表现在语义角色与句法结构的严格对应上。

汉语的语法结构可分为有标记和无标记两大类，无标记格式的语序完全取决于词语的语义角色。

语法与认知密切相关。

语法规则是现实规则通过认知在语言中的投影，可是一个语法系统一旦形成就具有相对的独立性，能够反过来左右人们的认知。

《语法的认识语义基础》探讨了各种各样的语法临摹现象，包括大音节的语法意义、社会平均值的语法表现以及语法系统内部各结构之间的相互临摹等。

认知也常常为语言发展的契机，本书以领有动词为例说明，词语的认知背景如何诱发新的语法现象的产生。

同时，语法系统也具有相对的独立性，本书以谓语结构在近代汉语的有界化说明，一些语法现象的出现是语法系统内部调整的结果。

《语法的认识语义基础》是把新的理论思想应用于扎实、系统的现象分析之中，不仅对汉语语法的许多核心问题作出了重新解释，而且还挖掘、讨论了许多新的现象。

本书对于大学有关专业的高年级学生、研究生和汉语学者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语法的认知语义基础>>

作者简介

石毓智，1963年10月15日出生，中原洛阳人氏。
斯坦福大学哲学博士。
加利福尼亚大学圣地亚哥校区普通语言学硕士。
华中理工大学汉语语言学硕士。
兰州大学中国语言文学学士。
现任教于新加坡国立大学。
华中师范大学语言学系客座教授。
美国2001年暑期语言学院教员。
1995年到1999年参加美国国家科学基金项目--汉语历史句法形态学的研究。
在斯坦福大学、加利福尼亚大学圣巴巴拉、加利福尼亚大学圣地亚哥、华中理工大学等院校从事过教学或者研究工作。
主要研究兴趣为认知功能语言学、语法化理论、现代汉语语法、汉语历史句法形态学、语言与文学的关系等。
已有两本专著和数十篇论文发表。

<<语法的认知语义基础>>

书籍目录

第一章 理论概说1.1 语言、认知和现实1.2 语言系统的相对独立性及其对认知的制约1.3 语义和句法1.4 汉语语法研究中的认知视野第二章 现代汉语的“体”范畴2.1 引言2.2 词语的语义特征与体标记的使用条件2.2.1 三个体标记所要求的语义条件2.2.2 “了”和实现过程2.2.3 “着”和时段持续2.2.4 “过”和离散性质2.3 三个体标记的表义分工2.3.1 三个体标记的语法功能2.3.2 体标记在从句里的行为差异2.3.3 体标记的共用限制2.3.4 体标记与否定2.3.5 分布与语法意义2.4 结语第三章 助词“的”的语法功能的同一性3.1 引言3.2 “的”的语法功用3.2.1 的字短语的独立性3.2.2 数量表达对“的”的使用的制约3.2.3 不能加“的”的数量表达结构3.3 “的”的同一的语法功能3.4 “的”在三个认知空间中的运用.3.4.1 物质空间3.4.2 时间空间3.4.3 性质空间3.5 的字短语在三个空间之间的转换3.5.1 名词、动词和形容词的数量特征和转指的不对称性3.5.2 “动词+的”短语的转指限制3.5.3 “形容词+的”短语的转指限制3.6 “的”与量词的历史关系3.6.1 历时和共时联系3.6.2 南方方言中量词的结构助词用法3.6.3 “的”的来源对其语法意义的影响3.6.4 状语和动词中心语之间的语法标记3.7 结论第四章 量化对动词和形容词名词化的限制4.1 引言4.2 研究背景4.3 概念的数量特征4.3.1 数量语义特征的普遍性4.3.2 数量特征的语法表现4.3.3 动词、形容词与其名词化词的数量特征的差异……第五章 重叠形态的语法意义第六章 表物体形状的量词和认知基础第七章 新兴问句“有没有+VP”产生的根据第八章 谓语结构的有界性第九章 语法的临摹性第十章 有标记和无标记语法结构附录参考文献术语索引

<<语法的认知语义基础>>

章节摘录

首先，谓语位置上的形容词有如下几种对比用法。

(a) 一般程度词诸如“有点儿、很、太、非常、最”等与形容词组成的短语，可直接作谓语，一般不加“的”，比如“那本书很好”。

(b) 有特殊感情色彩的程度词，诸如“怪、挺、够”等，不常与形容词搭配，它们构成的短语一般要有“的”，比如“这件事够麻烦的”。

形成以上对比的原因是，作谓语的形容词所代表的已不是一种抽象的性质，它是属于主语所指的事物的一种具体性质，其具体性质主要表现在，赋予一个性质范畴一个量级，通常是用程度词确立性质认知域的一个成员。

在语言中就表现为，形容词作谓语多与程度词搭配。

正如数量词与名词的关系，程度词是确立性质认知域的成员，因此无需再用“的”来确立。

相对地，“够”等非典型程度词，不是常用的确定性性质认知域的手段，因此要借助于“的”。

注意，前文提到的“程度词+A”做动词或者名词的修饰语时，要加“的”。

这与该短语单独作谓语的情况不同。

前者指的是事物或者行为认知域的成员，后者指的是性质认知域自身的成员。

因为程度词可自动地划分性质认知域的成员，所以不需要“的”，但是对事物或者行为认知域则不行，所以要用“的”来确立。

谓语位置上的形容词的另外一个对比为：(a) 形容词单独作谓语含有比较或对照的意思，只有在语言环境显示出比较或者对照的意思时，才可以只出现比较的一方。

比如，北方干燥还是南方干燥？

北方干燥。

(b) 没有比较时，要加“的”。

例如，这苹果（是）酸的，水缸（是）满的，绳子（是）松的。

“比较”也是一种量的表达。

在具体的上下文中，所比较的性质程度很明确。

……

<<语法的认知语义基础>>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